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

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平常會議

議程前發言

麥興業

2020 年 1 月 8 日

為流動支付及早作準備

近日眾多市民投訴其澳門通卡未能於泊車咪錶付款，並反映因此導致被抄牌。而澳門通股份有限公司指出，因澳門通卡未更新，故未能於已更新程序的咪錶設備上使用，澳門通雖然已提供解決方案，呼籲受影響的市民到澳門通各分行更新澳門通卡或更換新卡。

然而不少市民反映澳門通股份有限公司反應緩慢，在 1 月 2 日已有市民發現未能於咪錶使用，但澳門通於 1 月 4 日才發出通告，指市民可於各分行處理。而且在最初處理時向市民表示如需更換為新卡需要實名認證，否則需要支付換卡費用，令不少人懷疑是強迫市民實名認證，做法備受批評。

澳門通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據第 8/2006 號行政命令，由時任代理行政長官批准設立，其屬於《金融體系法律制度》所規定的信用機構並受該法律所規範及需受金融管理局監管。

根據澳門通在其專頁上的資料顯示，現時發卡量超過 320 萬張，而未來澳門通或類似的支付服務未來將會與手機結合以手機應用程式的形式發展，尤其在中國，近年在積極發展及推動下，類似的流動支付已經可以完全取代現金交易，成為支付形式的主流。

預料流動支付於澳門亦將會成為市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現時雖然在澳門仍處於萌芽階段，但政府有必要及早預備，包括審視現時的法律制度、監管制度等是否能適應流動支付服務。

以及今次澳門通的事件可以供政府借鑑，現時在出現問題時依靠支付服務的公司自行處理事件，而未來可以考慮建立快速的通報及協調機制，假如在出現同類事件時，可以積極介入及協調以儘快處理，否則當流動支付服務成為支付主流時出現類似問題但未能及時解決，將可能大大影響澳門的金融體系的穩定性。

附圖：見下頁

